保护区里非法修路？天上“强援”帮查

我市环境执法部门织密织牢自然保护地监管网 执法插上数字化“翅膀”

采取卫星遥感监测等高科技手段发现和预警，为自然保护地监管插上数字化“翅膀”。1月22日，记者从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获悉，我市借助“外援”开展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监管实施了行政处罚的首个案例。

未批修路遥感及时发现

近日，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工作人员通过执法一体化平台遥感监测影像，发现某省级自然保护区内一处植被疑似遭到破坏，转为裸地。执法人员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对涉案企业全面调查。经现场核查发现某公司正组织一台挖掘机修建一条土路，与两边环境比较，土路上原有的植被等已被清理完毕。经调查了解，该公司未经相关政府部门或管理机构允许，在省级自然保护区内非法修路，污染自然保护区环境，执法人员立即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置。

上述案例是市生态环境局利用执法一体化平台遥感监测技术辅助执法，借助“外援”开展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监管，并实施行政处罚的首个案例。自然保护地大多位于山区，道路交通不便、人烟较为稀少、违法行为易于隐匿。长期以来，违法线索预警发现能力不足、污染源信息分散与工作合力不够是我市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领域的“痛点”“堵点”。

现场查处违法行为。

数字化改革赋能监管

为此，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强化问题发现、重塑执法流程两个维度上持续发力，将数字化改革作为提升执法监管效能的关键一招。开发建设执法一体化平台，借助信息化手段实现在自然保护地违法行为发生的早期，及时采取卫星遥感监测等高科技手段发现和预警，为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自然保护地综合执法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平台通过全面整合青岛市现有各类物联感知数据，加强卫星遥感监测图像智慧分析对比，建立非现场监管执法模型，识别自然保护地异常情况，并向执法人员推送线索信息。同时，系统工作任务预警机制启动，对执法任务处理过程进行跟踪及预警，提醒执法人员注意任务时限、规范执法流程、督促企业整改，实现各流程闭环可追溯，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部门执政水平。

此外，平台还内嵌了生态环境移动执法功能，可借助执法记录仪还原现场真实情况，及时固定第一手证据。针对情况复杂的专业问题，系统专家库成员还能通过语音通话进行“现场”指挥，满足自然保护地等跨区域联合作战的应用需求。在执法现场，执法人员实地开展的调查取证、现场检测等工作，均可通过执法记录仪实现实时展示、执法数据同步录入平台数据库，确保执法任务全过程跟踪、高效率反馈、高质态研判。对于情况复杂、一时难以把握的专业问题，由指挥中心组织专家力量，同步调取前端实时视频，对执法过程中所涉及到的线索研判、程序规定、行刑衔接等方面予以全程一对一协助指导，形成“快速反应、及时处置、高效快捷”的线上+线下调度体系。**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徐美中**

重庆高架路“收尾”时间定了

包括剩余匝道和两座跨线桥等工程

重庆高架路分流示意图。

本报1月22日讯 一桥飞架南北出行变通途。重庆高架路主桥通车后最新车流量统计，重庆路车流量较修建高架路前增长了29.7%，高峰时段增长23.9%。部分原来走环湾路、黑龙江路、青银高速的车辆选择由重庆高架路前往市区，这三条城市骨干道路在重庆高架路开通后，车流量均有所下降，其中，环湾路日交通量下降8.23%，黑龙江路下降6.06%，青银高速下降10.66%。

针对山东路北向南早高峰通行压力较大的情况，绕行路线指南：路线1，由杭鞍高架路、鞍山路西向东前往CBD区域车辆，改由杭鞍高架路南京路下桥口或经山东路鞍山路路口西向东直行至连云港路右转通行；路线2，由重庆高架路主线及山东路北向南前往CBD区域车辆，改由山东路抚顺路路口左转或山东路鞍山路路口左转绕行连云港路通行；路线3，由黑龙江路、哈尔滨路一线北向南驶往CBD区域的车辆，改由南京路或抚顺路通行；路线4，当重庆高架路山东路下桥口发生车辆拥堵排队时，建议车辆提前在淮安路匝道下桥，经重庆路地面道路绕行南京路。

重庆高架路工程计划2024年底前完成唐山路立交剩余匝道、金水路、长沙路两座跨线桥施工，同步完成重庆路地面道路（含路口渠化）、两侧人行道、设施改造和绿化还建。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徐美中**）

即墨经济开发区入选省级“培育名单”

本报1月22日讯 近日，山东省商务厅对山东省“双招双引”、外贸新业态、国际合作特色园区培育名单进行公示，即墨经济开发区成功入选国际合作特色园区培育名单。

近年来，即墨经济开发区聚焦主责主业，围绕打造高质量发展主阵地和改革创新的先行区，抓好双招双引、项目建设和高质量服务，坚持产业集群和人才集聚同步打造，切实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改革四年以来连续位于全省省级功能区领先位次。

积极推进国际合作特色园区培育工作，根据《山东省国际合作特色园区培育办法》，创新培育机制，积极指导外资企业用足用好各项优惠政策，推动更多优质外资企业落地发展，投资到账，近三年重点国别（地区）实际使用外资占比达75%，重点合作地区香港的实际使用外资总量超4亿美元。

抓好“双招双引”，推动四新经济发展。明确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聚区的发展定位，依托创新奇智、穗禾研发中心等外资企业为“链主”布局产业链网络，逐步形成上、中、下游一体化的产业发展体系，打造集开放、创新、共融等功能为一体的国际合作特色园区。（**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田萌萌**）

崂山区启动35个小区违建整治

本报1月22日讯 记者从崂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获悉，崂山区已于近日启动2024年老旧小区和浮山、金岭山周边小区及重点楼院违建专项整治，涉及梅海园、海风花园、温哥华花园、康城、青建尚东区、青岛大学人才公寓、馥香谷、天泰品山、荣美御园等崂山区35个小区。

整治内容包括，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规划许可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建（构）筑物，包括但不限于：楼顶、退层平台、底层、公共露台等位置建设阳光房、凉亭、廊架等建（构）筑物。破坏、圈占公共绿地，扩建小院，绿地内搭棚建房等。堵塞、占用消防通道，占压燃气设施等；侵占公共走廊、公共区域搭建等。

崂山区治违办会同街道组织无人机小组，对待整治的老旧小区和重点楼院进行航拍，掌握楼顶、视线盲区的违建情况，建立图文台账。执法人员逐户实地走访，摸底排查露台、平台违建及毁绿圈绿、私搭乱建等情况，健全完善整治台账。

据整治要求，违建业户将在限期内自行拆除、恢复原状，对未自行整改的业主，执法部门将综合运用限制冻结产权、失信惩戒、罚款、追缴拆违费用、强制拆除、联合执法等多种措施，督促业主配合执法拆除。此外，突出公职人员及党员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对其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小区改造，拆违先行。2021年，崂山区综合执法局即率先垂范，会同中韩街道仅用1个多月的时间，完成北村小区违建整治改造试点工程，为后续改造工程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攻坚行动以来，全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已累计拆除违建4.5万余平方米，92个老旧小区违建实现清零，居民生活环境和居住安全得到明显改善。

（**观海新闻/青岛晚报/掌上青岛** 记者 **陈小川** 通讯员 **孙序鹏**）

执法人员排查违建。

青岛市城市供水水质公报

2023年12月5日至12月6日、12月14日至12月15日、12月18日，青岛市水务管理局对我市七区三市城市供水水质进行了抽检，现将抽检结果公报如下：

本次共抽检11个水厂出厂水水样和38个管网水水样。所有受检出厂水的8项常规指标和管网水的7项常规指标全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市内三区出厂水和管网水受检水样合格率均为100%；其他市区出厂水合格率100%，管网水合格率100%。

请登录青岛政务网（http://www.qingdao.gov.cn/）、市水务管理局网站（http://swglj.qingdao.gov.cn/）查阅。

青岛市水务管理局
2024年1月23日